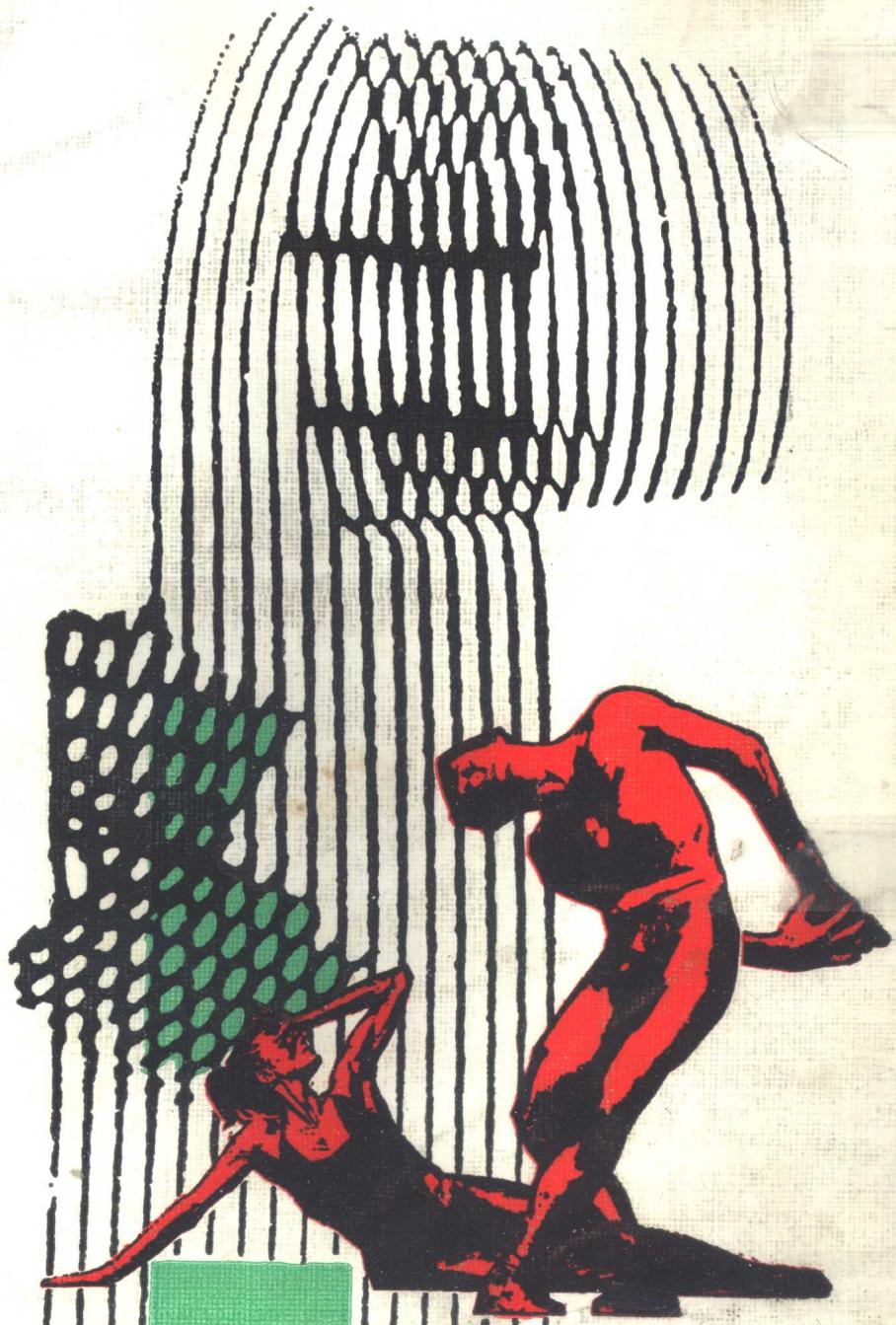


# 都市风流

孙力  
余小惠



XINDALUSHI

# 都市风流

孙 力  
余小惠

封面设计 池长尧  
责任编辑 汪逸芳

都市风流 孙力 余小惠著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 
(杭州武林路125号) (杭州环城北路天丰桥堍)
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17 插页2 字数395000 印数0002—7600  
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39-0107-X/I·105 定价：4.25元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反映当代都市生活的长篇。作品在广阔的社会背景下，为我们勾勒了从大杂院居民到身居要职的一市之长、从摆摊的大学生个体户到高级工程师、从崇尚性解放的流行歌星到市长家的“公子”、“千金”等近四十个身分各异的栩栩如生的人物。作者以敏

锐的观察力和独特的视角，全景式地描绘处于社会变革中的人的命运和心态。几组不同类型的爱情纠葛曲折委婉，多姿多彩，真实地反映了当今社会纷纭变化的伦理道德观念。作者的语言风格独特，或气势磅礴，犀利敏捷；或细腻缠绵，淋漓流畅。结构严谨，情节跌宕，动人之处催人泪下。掩卷之余，令人深思，这是当代文坛中一部反映现实生活的优秀作品。

# 第一章

如果外地人初来到这座大都市，冷不丁地问一句，市中心在哪里？谁也不会想起普店街。按说它位于的卫海区该是正宗的中心区，它是这座城市的发祥地。

还在大清盛世，就围着这块不大的地方筑起过城墙，它便由集镇正式成了城。八国联军打进来，四面墙轰塌了三面，它的地界由此又扩大了。现在的一百五十平方公里市区就是以它为中心，慢慢扩展、繁衍而成的。然而随着城市的扩大，它却越来越破、越来越挤。新区的居民从人数到实力都居优势。人们随着离宗忘典，不再以它为中心，甚至它的存在都似乎影响了繁华大都市的形象，羞于提及。这座都市是全国首批开放城市，从西哈努克亲王到伊丽莎白女王，无不光顾此市。

要以繁华和位置而言，中华区该称为首。西方人用大炮打开了中国的门户，又靠经济侵略统治中华。八国联军的兵营一撤，八国的富家财东们便涌进来，在这里沿着月牙河修起一条长十里的月牙道，又沿着月牙道盖起一座座高高大大的一长溜儿建筑。大百货公司、大银行、大饭店……光看这些异国色

彩的建筑，就知道他们进来后就不想离开。只是他们做梦也没想到，只用了半个世纪，就让中国人连锅端了。那些百货公司、大银行、大饭店、大公司成了中国人自由进出的商业、贸易、金融中心。可对市民来说，他们整天的生活可不是清清闲闲地逛商店，吃宴席，夹着皮包大宗地存款、取款，把这儿称为中心，好像有点儿不妥。

新市区的居民优越感最强。全市最大的图书馆、医院、剧院、高等院校、科研单位大多在这个区，这是个建国后建设起来的新区。这里的居民常常自诩这儿为市中心，因为它代表了这座城市的面貌和水平。更主要的是市委、市政府的办公地位于此区，你说它不是市中心哪儿是市中心？

可也有人说不对。真正的市中心应该在本城西南角儿。

沿着新市区那条市里最宽的上海路朝西直奔，就进了市郊的西市区。然后拐入武昌道向南走下去，便是被市民俗称为“华尔街”的厦门路。

厦门路是建国后起的名，原先根本称不上路，这儿是洋鬼子在西郊盖的一片别墅，依次立着德、日、意、法、英、美、俄、奥的风格各异、参差不齐的小洋房。这么大的市郊田园，洋鬼子别的地方不选偏偏都挤到一块儿，比着劲儿地盖起这么一大片地道的漂亮住宅群。这地方原是块风水宝地，这是碧眼金发的外国佬儿请来地道的中国风水先生测定的。宝地全因那个温泉眼。据说喝这口泉水的人能避风去邪，益寿延年。于是这片房子就围着宝泉盖了起来。1949年天安门前的建国礼炮一响，厦门路两旁的漂亮住宅便易主了。市里局以上的各级进城干部陆续搬了进去。三十几年来，这里一直是各级首脑人物的居住地。别看它临近市郊，远离市区地图的中心点，但每当市民们提起厦门路无不肃然起敬。现在当然不那么敬了，但听说谁是

住在厦门路的，仍不免露出羡慕的神情，高看其一眼，厚待其一筹。从这个居住地，能测出人的身分、地位。面对这种身分的人，不少人背后骂他的祖宗也有这个胆，但当着面还少不了赔个笑脸，顺着话茬子说几句恭维中听的话。这帮人谈起来都以攀龙附凤为耻，可做起来又多少有那么点贱骨头。难怪，中国几千年就是个权力、人治社会。既然厦门路的住户都是些掌管着大局以上权力的人物，自然它便是一个权力中心。权力中心才是地道的中心。

如果再精确一点，找一下中心的中心点。那就还得沿着厦门路往西走，就能看见一排四米高的灰墙，顺着高墙向南拐个弯，<sup>且</sup>有一扇三公分厚的大铁门。铁门白天是敞开的，两旁站着两个持枪的警卫。他们可不像是新华门站岗的警卫，笔直地挺着，一点不打弯。这儿的警卫可以溜跶着，也可以轮流地到门内那间值班室里去喝口水，坐着歇歇。只有看到进进出出的“丰田”、“奔驰”牌轿车，才挺一下腰板，行个注目礼。望着汽车顺着松柏夹道下的平坦车道，消失在一片白杨树后，才又重新放松下来。

那片白杨树，是一片郁郁葱葱的林带，可称为全市的绿化标杆区域，就其面积而论，绿地覆盖率绝对地超标准。白杨林带岔出三条小径，分别通向三座美观、别致的两层楼房，按照五十年代一次书记处会议上做出的一条没有正式成文的规定，这三座房子的主人，是市委第一书记、第二书记和市长。现在它们的主人便是市委书记高伯年、市长阎鸿唤，剩下的一座楼是原市委书记、现中顾委委员徐克的。徐克在这里住了整整三十五年，调中央后，房子只住着他的儿子徐援朝。这件事引起不少人的议论和不满，特别是那几个有资格取代这房子主人的人，高书记和阎市长已经注意到这个问题。不好办的是，徐克

经常要回来，虽说中央有规定，完全可以收回去，但他是市里的一位元老，是市里所有干部的老上级，硬做不大合适，于是它便成了一个必须解决，又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。

这个地方是厦门路222号。过去三位意大利人盖起这花园别墅时，叫它利华别墅。

单凭住在这儿的两户人家，就不用怀疑厦门路222号的中心点的准确性。

## 二

清晨，整个世界都是清清亮亮的，阳光透过淡淡的清新的雾气，温柔地喷洒在尘世万物上，别有一番令人赏心悦目的感觉。

可惜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天天享受到晨雾的清新，五点半钟，这座城市只有少数人在跑步，只有花园里才聚集着一些练功、习武、踢腿、甩胳膊的人，除此之外，就是至今不被人们所认识、看重、而又绝离不开的清洁工了。而大部分人，在这个时候，还甜甜地沉睡在温馨的梦乡之中。

高伯年照例在这个时候起了床。往日他刷完牙，就用一条干毛巾使劲擦脸，直擦到面部辣辣的，红透了才住手。又拿起那把黄杨木梳梳头，节奏均匀，悬腕有力。一会儿的功夫，头皮就和面颊一样发热了，从里到外舒服极了。然后他又轻轻梳几下，把灰白的头发向后拢顺拢齐，蛮有风度的。

人到了这把年岁，能坚持住这种养身之道，注重仪表举止也属不易。其实高伯年在四年前，对养身和仪表都是从不上心的。他不吃鱼、不吃虾、不吃海参、不吃螃蟹。甚至海带、紫菜、蛤蜊、青蛙，凡是沾水的动植物，他一概拒食。别说

吃，闻一闻都会恶心。老战友说他是穷命，他的河北省老家是块旱地，只见得着井，看不到河，三十里之外有条渠一样宽的水沟子。乡亲们轻易见不到水产，更别提吃它了。他七岁那年吃到一次鱼，是在东家的猫食盘里偷出来的。他躲在没人的地方吞下去，腥腥的一股子臭味，呛得他险些晕过去，接着无数根钢针横叉竖挑，扎在嗓子眼上，大咳、呕吐，差点送了命。从此他便闻水货丧胆。直到他当了局长，副市长乃至市长，市委书记，经常参加大小宴会，多高级的宴席都未扭转他对水产品的憎恶；从不沾一筷。医生警告他，这种饮食态度，会使他缺乏碘、钾、钠、镁，多种元素，他深信不疑，却毫不在乎。他不怕死，人前人后他经常说。解放石家庄，他们营担任攻坚任务，冲过去，他冲在最前面，他不怕死，所以子弹也避他。

“人连死都不怕，还怕缺碘吗？”他笑着对医生说。这句话被人传开了，久而久之，又被人淡忘了，谁知“文革”时，这话成为反动言论一百条中的一条，“人连死都不怕，还怕缺点吗？”——一个顽固不化，死不悔改的“走资派”。他对穿戴更不讲究，进城后，始终一双布底鞋，后来买不到了，只好穿塑料底鞋，但鞋面一定要布的。他平生只有过一双皮鞋，那是去参加党的八大时特地买的，为了显得庄重些。可在小组讨论时，他发现中央的领导人也有不少穿布鞋的。第二天，他就脱下了硬邦邦的皮鞋。从此再也没有穿过，直到“文革”这双鞋才有了它的用场，成了修正主义生活方式的物证，被造反派抄走。

但是最近这四年，高伯年似乎变了，变得连女儿都取笑他赶时髦。

首先，他加强了自身保健，闲的时候翻一翻医书，他并非赶时髦，而是越来越觉得自己身体零件不大好使，毛病多起

来。

他开始注意仪表。很多人说他老了，而他自己并不觉得老。有好心人告诉他，这是因为他的服装老式，人才显得老的，他觉得有道理。现在是改革时期，领导干部的形象也要改一改，要善于接受新事物。高伯年来了个飞跃，这飞跃让人感到吃惊。他一贯的发型小平头现改为小背头。一贯的中山装换成了西装，自从党的总书记、国务院总理穿西服上了天安门，他就换了，而且一穿就不再换下。唯独缺憾的是对“革履”仍不感兴趣，他的脚无论如何不能适应皮鞋，服饰是为人服务的，所以他心安理得地西服布履。

早晨庭院里很静，听不到一点点噪音。他做了一个深呼吸，一股花草清香直冲鼻腔，让人顿时觉得，纯净的氧气入腔，体内的浊气排出，神清气爽，心情舒畅。

他的楼前是一块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草坪。每天，他要在这儿练一练太极拳。他的拳很不规范，还是在“文革”后期，他由牛棚荣升为“挂”着的公民时，跟花园里的老头们学的。可惜时间太短，还未学通，“四人帮”粉碎了，他被“摘”了下来，回到了市政府。几年来，他坚持练身的，就是这么一套半生不熟的太极拳。

但今天，上面的这一套清晨的生活程序，高伯年都没有进行，他失常了，没有练拳，没有用黄杨木梳梳头，没有用干毛巾擦脸，甚至连牙也没刷，就趿着拖鞋走出来了。清晨，万物仍是清清亮亮的，世界还是那个世界。但高伯年心里那股子浊气就是排泄不出来。

最近保健医生又警告他，血压偏高，心脏音律不齐。要注意休息，注意睡眠，注意脑子不要过于劳累，注意不要激动……全是一堆符合实际又不切合实际的废话。

他无法抑制自己的激动，他失眠了。昨夜，他怎么也睡不着，但他没有服用安眠药，他需要想问题，不需要麻痹自己。

昨天上午，大儿子高原从老山前线寄来一封信，信中以一个誓为国捐躯的战士的名义向父亲要一张生母的照片。信是寄到机关的，秘书拿来就放到家中的办公桌上。妻子沈萍看到了，脸变得纸一样白。他躺在自己的卧室里，她在旁边的书房里哭，他没有起床去劝她，他知道，儿子写信时也会哭的，起码哭过。他无法劝说妻子。无论高原能不能从战场上生还，沈萍已经失去了这个儿子。

他也无法满足儿子的要求，他没有那张照片，也没有办法搞到这张照片。

下午，女儿高婕突然早早地下班回家，和任何人都没有说话就悄悄地躲到自己房间里去。保姆到她的房间里去，她要鸡蛋、要排骨、要牛奶。一一送去，她又什么都不吃。保姆告诉沈萍，高婕一个人闷头躺在床上，像是在哭。沈萍揩干自己的泪水，奔上楼去，看到的是一张流产证明书。

“是张义民？”沈萍又惊又气。

高婕摇摇头，但又不肯说出那个人的名字。

“流氓！”高伯年也到了女儿的房间，他觉得自己的嘴唇在抖。他不是骂女儿，而是骂那个未知数，“一定要严加惩处，我找公安局。”

“爸爸，”高婕拉住把手伸向电话机的父亲，“是我主动的。”

“你？……”高伯年一时说不出话来，他不相信女儿会堕落，可对女儿所处的文艺圈子又早有所闻，沈萍原来就反对女儿去当演员，是他说服了妻子。应尊重女儿的志愿和选择，可现在，女儿的行为打了他一个耳光。

“你和张义民的关系断了？”父亲吼道。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准备和那个混蛋结婚？”他此刻恨透了那个肇事者。

“不。”

“你，你这算是什么？”

“张义民可以和我散，我本来就不爱他。”高婕淡淡地回答。

高伯年被激怒了。市委书记的女儿和一个不是丈夫也不是未婚夫的男人怀上了孩子，这种丑事传出去，在老百姓嘴里不知会怎么张扬。他扬起手想打女儿，又放下了，怒冲冲地离开女儿的房间。

女儿门边站着一个人，这是张义民。他早来了，刚才的一切他都看见，听见了。

高伯年觉得无法跟这个年青人交代，甩手走下楼去。张义民留下了。

房间里只剩下了高婕和张义民。这一夜，女儿向张义民都“交代”了些什么，高伯年无从知道，但他以为，不会有好的结果，一个男人对背叛了自己的女人，不会原谅的，即使这女人是市委书记的女儿。

高伯年脑子里已经没有地方去想女儿的事了，他的大脑细胞正为临睡前的一个电话所消耗、困扰。

电话是市长阎鸿唤打来的，告诉他，总理从北京打来电话，要阎鸿唤明天赶到北京汇报工作。

“只通知你一个人？”

“对，只让我一个人去。”

“市长会议？”

“不是，好像是单独汇报。”

“汇报哪方面的工作？”

“没有讲，我正想问问你知不知道什么情况？”

高伯年不知道，他什么都不知道。他只知道一块石头堵到嗓子眼。

他从没有被放在这样一种位置上过。这是从未发生过的事情，他是这座城市的一把手。

高伯年从解放这座城市就在这里了。三十五年的历史，他的名字已经和这座城市紧紧联系在一起。全市四百万人中，可能有人不知道现任国家主席是谁，但绝不会有人不知道高伯年的名字。而现在，他在市民心目中的位置已经动摇了，一个更响亮的名字已逐渐在取代他。上届调整市委班子，曾有人动议调他到另外一个省去当人大主任。中央领导说：“还是不要动了，他熟悉这个城市。”这才不过两年，向总理汇报这样大的事情，都可以不由他去，甚至不通知他，不经过他，一个电话打给了阎鸿唤。这座城市现在可以没有他了。这是一个信号，他心里清楚自己，尽管他在会议上多次表示过，到时痛痛快快交班，要培养年轻人，让年轻的同志早日担起重担。可现在，不用说退下来，就是这样冷落一下，他的神经都感到疼痛。他害怕这一天的到来，他受不了寂寞。多少年来，他习惯了“交伯年同志批阅”，“请示一下伯年同志”，“按伯年同志的指示办”。指挥、抽板、行使决策权，已经成为他的一种生活习惯和必需，而且慢慢地占据了生活的全部内容。他不能想象，有朝一日离休之后这些变为一片空白，对于他这样一个事业心、责任感极强的人来说，将是一种什么日子？

当然，现在他并没有更多的这种恐惧！他认为这座城市目前仍离不开他，还没有合适的人选接替他。市长阎鸿唤的威望不过是个假象。

他对阎鸿唤的感情是复杂的。三年前，是他首先提名让阎

鸿唤当市长的。“阎鸿唤是个实干家。”在中组部和市委常委会上，他这样评价他的接班人。他没有看错，阎鸿唤上任三年，市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实实在在干了几件漂亮事。但他也逐渐发现了阎鸿唤的许多毛病，他骄傲，对老同志、老领导的意见不那么尊重。常常自以为是，过多地抛头露面，这些事常惹得高伯年心里十分不愉快。

思绪万千，高伯年在床上辗转反侧，好不容易到下半夜才迷迷糊糊睡着，但五点半又准时醒了。算了算只睡了两个多小时。

他沿着鹅卵石小路走去，这条小路的尽头是阎鸿唤的房子。阎鸿唤是第一次单独向总理直接汇报工作，要提醒他在中央领导同志面前不要把弓拉得太满，要谦虚、多听指示，少表现自己，尤其要强调市委整体的作用。关于市政的全面规划方案，不要先讲出去，等过些日子，高伯年自己去北京开中央工作会议时再讲。

他走着走着，突然又停住了。昨天阎鸿唤电话里并没有请教他，或是跟他研究的意思，丝毫没有。只是问他知不知道，阎鸿唤未免太狂妄、太自信了，难道他不懂这么大的事，应主动找市委书记研究研究？阎鸿唤的眼里还有没有他这个书记？甚至这个电话，都很难说没有别有用意，比如暗示，他阎鸿唤俨然已经是这座城市的决策人，暗示，总理对他的赏识和信任……高伯年越想越不对劲儿，他不主动找我，我又何必主动上门找他，助长他的得意情绪，表明我对这件事的重视？不，高伯年决不能在他的心目中落得这么个感觉。他应表现得很轻松，把这件事看得很淡，看成一件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小事情，高伯年背起手，转过身，踱着方步往回走。

还没走回自己房前，他又站住了。他必须把注意事项告诉

阎鸿唤，否则，他放心不下。他转过身朝大门口走去，他估计阎鸿唤六点半钟将出发，他就在那儿装作无意踏足与阎鸿唤开出的汽车偶然相遇，然后就可以非常自然、非常正当地给阎下达“指示”。

他故意走得很慢，随时想听到身后传来汽车开动的声音。但他一直走到大门口，也没有听见盼望的声音。守卫的警卫战士向他敬礼。

“换岗了？”高伯年亲切地问一个战士。

“没有，七点钟换岗。”战士回答。

“这么早就把大门打开了？”高伯年随便地问，他有意消磨时间。

“阎市长五点半钟坐车出去了，我们就没再关门。”

“什么？走了？高伯年心中一凉。五点半钟，就在他每天准时睁开眼的那个时间，阎鸿唤已经出发了。

“今天首长都起得这么早。”战士说。

高伯年无心再答话，只是咧着嘴对战士笑笑，转身走回去。

刚走上台阶，沈萍迎出来：“你去哪儿了？到处找不到你。”她的眼眶发青。

“你找我干什么？睡你的觉去嘛。”高伯年一肚子气没地方撒，又不敢向沈萍撒。

沈萍叹口气：“张义民昨天晚上十二点才走，也不知道和小婕谈得怎么样，早起我叫小婕，小婕不理我。这事，你得问义民。”

“我不管！”烦事加烦事，高伯年忍不住咆哮起来，径自走进那扇玻璃门。沈萍跟进去，她当然不知道电话的事，只知道自己一夜没合眼。

“你发什么火？不管小婕的事！哼，我知道你为什么，还不是为高原的信，为信里提到的那个人，那张像片。”沈萍大声喊起来，她了解高伯年的秉性。你越让他，他越来劲，你蛰他一下，他知道痛了反而乖了。

“你胡说些什么，没轻没重的，让人家听见。”高伯年果然把自己的音调降了下来。

“小婕的事交给你办，你找张义民谈，他要不通，你负责。”沈萍又开始给高伯年下指示了。

在外面，沈萍比任何人都注意维护高伯年的尊严与威信。恨不得把丈夫塑造成“神”，尤其在自己单位里总是装作对市委内部和领导之间的事一无所知。她这样做赢得不少群众的尊重，觉得她这个人不爱炫耀自己，谦虚，反倒对她增添了几分神秘的感觉。人们想象不出他们是怎样生活的。他们也跟市民们一样有个户口本、粮食本、副食本、煤本吗？他们买衣服买鞋也到商店自个儿去买吗？……利华别墅的生活对市民们是一个谜。

高伯年是不是个凡人，只有沈萍最清楚。在婚前，高伯年在沈萍的心中也有一圈光环，但婚后，像所有的家庭一样，是女主人当家。当这个家庭的女主人，虽说不必为柴米油盐，洗刷浆补劳神费力，但男主人与女主人之间的内战却像千百万个家庭的矛盾起因一样，也因为一个“钱”字。沈萍家族的老一辈几乎一色的商人，她这一辈又几乎一色的知识分子，自然经济上不用沾她的光。但高伯年的老一辈则全是一色的庄稼汉，他这辈儿除了他，仍是一色的农民。前十几年，每个月高伯年都要给老家寄钱，少则二三十，多则四五十，老家就像个永远填不满的无底洞。最要命的是隔三岔五，乡下就要来人。找工作的，治病的，逛城的，连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

都来他们这里吃大户。开始，她还能做出一副笑脸，后来，就只好摆出一副冷脸。冷脸仍挡不住那些人来。直到有一次，她亲眼看见一个高伯年的什么侄子，把一口痰公然吐在她家客厅的地毯上，她忍无可忍了，把那侄子和侄子他爹，高伯年孩提时的朋友一齐撵了出去。高伯年回到家，知道了这件事，便大发雷霆，认为她丢了她的面子，使他“忘了本”，用他军人武夫式的巴掌一下掴在她脸上。这是他第一次打她。沈萍摸着自己被打得肿起来的面颊，眼泪流了下来。她把婚后的一切不满都化成恶毒刻薄的语言嚷了出来。嫁给她，有什么好的，她算什么？充其量不过是高伯年的一个附属品，一个装门面的夫人，她忍无可忍，豁出去了，便哭嚷着朝门外走去，她要去法院申请离婚。

高伯年拦住了她。

他不能让沈萍把家里的事嚷嚷出去，不然他这个领导还怎么当？他的面子朝哪儿摆？于是，他让了步。

他给老家寄的钱由每个月一次改为每年一次，他冒着得罪乡亲之大不韪，写信谢绝来人。结果，高伯年虽然没有当成孝子，乡下亲戚们也没有因此饿死的。沈萍从道理和实际上获胜了。高伯年也只好彻底服输。这几年农村实行经济承包责任制，老家渐渐地不再要钱了，这个问题也就早已不存在了。但家里仍有矛盾，矛盾的焦点，是这老头子太迂、太古板，死心眼儿。

他出了一次国，别人至少都给家里带来些家用电器，即使没带回彩电也能带台收录机，可高伯年却只带回一条英国烟。气得沈萍直骂他“假马列”。

堂堂市委第一书记，家里电气化程度还赶不上一个普通老百姓，直到去年，家里还只有一台十四英寸的黑白电视机